

证券代码：002463

证券简称：沪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2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6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会议于2025年7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长陈梅芳女士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管理层开展意向性项目投资磋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议，出于黄石沪士电子有限公司（下称“黄石沪士”）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同意授权管理层与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开展意向性项目投资磋商。

授权具体内容如下：在 2025 年 7 月至 2031 年 6 月期间，在不超过人民币 36 亿元的总投资额度范围内，管理层可就潜在项目投资与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进行磋商，并签署不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意向书及相关文件。

三、风险提示

黄石沪士的潜在项目投资目前仅为意向性磋商，尚未签署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正式协议，最终投资合作协议仍需由各方进行商谈和正式签署，故黄石沪士的潜在项目投资最终能否实施、实施过程中是否发生变动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果最终商定的交易要素达到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条件的，将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批通过后实施，具体以双方签署的正式投资协议为准。即便项目投资进入实施阶段，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波动等因素影响，项目投资规模、进度等仍可能变更，甚至存在延期、中止或终止风险。

敬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注意投资风险。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决议。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四日